

证券代码：874139

证券简称：中大监理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139	中大监理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长沙）律师事务所相关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 18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公司经营结果，对公司 2024 年财务运营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六）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总，形成《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稳健型理财产品。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投资期限内公司在任一时点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并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投资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13:00-14: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 181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况建魁 联系电话：0731-82539901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 181 号 邮编：410029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